

天津体育学院学术委员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

2025 年，天津体育学院学术委员会认真学习并贯彻落实教育部《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》（教育部令第 35 号）、教育部办公厅《关于学习宣传、贯彻实施〈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〉的通知》（教政法厅〔2014〕1 号）有关精神，按照《天津体育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（修订版）》（津体院发〔2018〕39 号）要求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倡导学术自由，鼓励学术创新，促进学校教育事业发展。

一、2025 届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评审工作

完成 2025 届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投票及审议工作，对各学院推荐的候选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进行严格评审，从选题意义、研究方法、创新性、学术规范等多个维度进行综合考量，最终评选出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若干篇，为学校人才培养质量评估提供了重要参考依据。

天津体育学院学术委员会办公室

2025 年 10 月 10 日